

濮阳市华龙区民政局

濮阳市华龙区民政局 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监督检查制度

为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，进一步加大对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的监管力度，根据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减轻企业负担，优化营商环境为核心，建立涉企收费监督检查清单制度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(一)加强对涉企收费的监管，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，切实减轻企业负担，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。

(二)按照涉企收费监督检查清单目录，组织开展对涉企收费行为的监管检查。加强对涉企收费的监管，确保涉企收费行为规范。

(三)对超过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的会费、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经营服务性收费、评比达标表彰费，均按照乱收费查处。

(四)强化涉企收费公示制度，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。

(五)建立违规涉企收费查处、信息共享、联合惩戒等工作制度，推进社会共治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提高认识、加强领导。建立涉企收费监督检查清单制度是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，对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，相关科室和监管人员要提高认识，分管领导要加强领导，积极组织实施。

(二)严格要求、依法监管。相关股室和监管人员要按照职能职责，依法严格履行监管检查。

(三)加强宣传、强化督查。要大力宣传建立涉企收费监督检查清单制度的目的、意义，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。要强化对涉企收费的督查、督导，落实涉企收费目录清单，确保涉企收费行为的规范。

2020年3月27日



附件：

华龙区民政局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监督检查清单

序号	监督检查对象	监督检查内容	监督检查政策依据	备注
1	区级行业协会商会	会费	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六章第三十三条（八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、筹集资金或者接受、使用捐赠、资助的。	
2		行政事业性收费	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六章第三十三条（八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、筹集资金或者接受、使用捐赠、资助的。	
3		经营服务性收费	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六章第三十三条（八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、筹集资金或者接受、使用捐赠、资助的。	
4		评比达标收费	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六章第三十三条（八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、筹集资金或者接受、使用捐赠、资助的。	

